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

采购项目名称	明式古家具采购项目（2022 年预算 204 万元）		
拟定供应商全称	邢台寸观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		
采购单位	艺术学部美术与设计学院	采购联系人	蔡佳俊
专家论证意见	<p>明式古家具采购项目 2022 年预算金额 204 万元，从深圳市高端人才科研启动项目《明式家具的造型设计取向及其哲学依据研究》经费支付（经费卡编号：827-000572，经费负责人：蔡佳俊）。</p> <p>该项目采购内容属于文物，符合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九条规定，“以下 10 类项目不论金额大小，均由采购人自行采购：……（四）……文物……及相应服务的采购……”采购内容对项目负责人的科研和教学均极为重要，且采购人所陈述的调研、挑选、鉴定和采购等过程均属实。</p> <p>经论证，该采购项目属于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（四）项规定的“其他具有复杂性、专门性、特殊性的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”的情形。同意申请采用校内集中采购以及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，拟定的供应商为邢台寸观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。</p>		
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
周月麟	艺术学部美术与设计学院	副高	
张毅	艺术学部美术与设计学院	副高	
张小华	艺术学部美术与设计学院	副高	
经专家组共同协商，一致推荐周月麟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。			

专家签名：周月麟，张小华

2022 年 10 月 08 日

备注：

- 1、本表仅适用于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三）、（四）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，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。
- 2、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。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 3 人。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、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。
- 3、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》
 - 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
 - （一）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；
 - （二）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；
 - （三）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；
 - （四）其他具有复杂性、专门性、特殊性的项目，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。

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，是指采购人、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，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。